



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106 學年度 工學院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四年制課程表

106 年 03 月 07 日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 
 106 年 03 月 07 日系務會議通過  
 106 年 03 月 29 日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 
 106 年 04 月 28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 
 106 年 05 月 24 日教務會議通過

年 級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
學 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校共同 必修科目 (29/50)	體育(一)0/2 實用英文 2/2 服務學習(一)0/2 大學入門 0/1	體育(二)0/2 進階實用英文 2/2 服務學習(二)0/2	體育(三)0/2 英語聽講訓練(一)1/2 國文(一)2/2 核心通識(四)2/2	體育(四)0/2 英語聽講訓練(二)1/2 國文(二)2/2 專業倫理 1/1	體育(五)0/2 核心通識(五)2/2	體育(六)0/2	應用文與習作 2/2	
	核心通識(一)至核心通識(三)共 3 門 6/6、延伸通識 共 3 門 6/6							
院共同 必修科目(6/6)	微積分(一)3/3 物理(一)3/3							
系專業必修 科目 (58/57 +320)	生產管理 3/3 計算機程式 3/3 工業工程與管理概論 2/2 創意思解 3/3	經濟學 3/3 製造程序 3/3 科技與創新管理導論 3/3 微積分(二)3/3 程式設計與應用 3/3	工程經濟 3/3 統計學(一)3/3 人因工程 3/3 企業資源規劃導論 3/3	統計學(二)3/3 作業研究 3/3 工作研究 3/3 服務科學與創新 3/3	校外實習 3/320 品質管理 3/3	實務專題(一)1/2	實務專題(二)1/2	
系專業選修 科目 37 學分	實習課程							校外實習(一)9 學分 校外實習(二)9 學分
	人因設計與 生產製造	工程圖學 3/3 生產排程 3/3	工業自動化 3/3 設施規劃 3/3		人因工程生理基礎 3/3	工業安全與衛生 3/3 專業管理 3/3		精實生產與管理 3/3 工廠管理實務 3/3
	統計品質與 計量決策			多準則決策分析 3/3	迴歸分析 3/3 績效管理 3/3	全面品質管理 3/3 田口方法導論 3/3 統計品質套裝軟體 3/3	實驗設計 3/3 可靠度分析 3/3	抽樣調查 3/3
	產業經營與 電子化	資料庫系統 3/3 管理數學 3/3	會計學 3/3	物料管理 3/3	物流管理 3/3	電子商務 3/3 經營決策分析 3/3	供應鏈管理 3/3 產業經營與改善 3/3	
	服務創新與 科技管理			產品工程導論 3/3	科技創新管理個案與 實作 3/3 創新研發管理導論 3/3 系統模擬實務 3/3	專利分析與智財管理 3/3 服務創新個案與實作 3/3 物聯網與雲端運算應用 3/3	技術評估與移轉管理 3/3	創新與創業實務 3/3 新產品創新策略導論 3/3

一、備 註：

- (一)本課程表適用於 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。
- (二)各科目(或小計)之學分時數以「學分/小時」標示。
- (三)修讀外系跨領域課程開設之課程視同本系專業選修課程。
- (四)軍訓：自 100 學年度起，列為選修課程，但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，視實際需要開課。
- (五)英語能力訓練：依本校大學部學生抵修英語能力訓練課程辦法辦理。
- (六)選修：表列者為預定科目，將依各學期實際需要開課。
- (七)其他選課注意事項，悉依本校「選課須知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
二、畢業門檻：

- (一)最低畢業學分為 130 學分，包括(一)校共同必修科目 29 學分(含核心及延伸通識)，(二)院共同必修科目 6 學分，(三)系專業必修科目 58 學分，(四)系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37 學分(非本系開設之專業選修課程至多可承認 6 學分)。
- (二)至少需完成校內任一種課程(修畢系所開設之課程模組、學群

- 等，並取得證書證明者，視同修畢學程之資格)之修讀並取得學程證明，始得畢業。
- (三)核心通識(一)至核心通識(三)，修課無順序之別，採全校學生自行上網選課修讀。每一核心通識課程各開二門科目，須就各核心通識領域選擇一門修讀，共計 6 學分。開設科目名稱如下：核心通識(一)(22)：「人文思潮與名著導讀」、「藝術創造力導讀」。核心通識(二)(22)：「管理與知識經濟」、「社會學與當代社會」。核心通識(三)(22)：「現今科技議題」、「諾貝爾科學桂冠」。
- (四)延伸通識分為人文、社會及科技三大領域，採全校學生自行上網選課修讀，得任選 3 門 6 學分修讀，修讀領域無限制，修讀課程名稱如有重複者，僅得認定 2 學分。
- (五)體育：一年級至三年級必修，但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，不及格者不得畢業。
- (六)自 106 學年度起，日間部四技學生需取得 TOEIC 550 分(含)以上、GEPT 中級複試(含)以上或其他同等級之英語能力測驗之證明，始得畢業。(各系自訂英能力規定高於上述標準，則以

各系規定辦理之)

(七)校外實習為校訂必修科目，並依「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辦法」辦理。

三、系訂規則：

- (一)學生修滿本系下列四個學程中任一學程，每個學程至少修習 18 學分，修滿學分且成績及格者授予學位證書。
  - 1. 人因設計與生產製造學程—學程專業必修科目：工作研究、學程專業選修 4 門課；統計品質與計量決策學程—學程專業必修科目：品質管理、工業研究、學程專業選修 4 門課；
  - 2. 產業經營與電子化學程—學程專業必修科目：企業資源規劃、程式設計與應用，學程專業選修 4 門課。
  - 3. 服務創新與科技管理學程—學程專業必修科目：服務科學與創新導論，學程專業選修

